

证券代码：874287

证券简称：森合高科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广西森合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29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广西南宁市青秀区双拥路 30 号南湖名都广场 A 座 2203 公司会议室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9 月 2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阙山东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8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 1-6 月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 1-6 月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中汇会审[2025]10989 号的《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109）。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玉雷、徐全华、陈琿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审计准则，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设计与运行状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 1-6 月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110）。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玉雷、徐全华、陈琿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

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2025 年 1 月-2025 年 6 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等相关规定对公司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非经常性损益进行了专项鉴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 1-6 月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5-111）。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玉雷、徐全华、陈琤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规则，在查阅公司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了解公司有关部门在内部控制实施工作的基础上，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编制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

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112）。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玉雷、徐全华、陈琤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及监事设置、调整董事会人数、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及监事，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

同时原董事会人数 8 人的基础上新增一名职工代表董事，职工代表董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会人数由 8 人增加至 9 人。

公司将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调整董事会人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3）。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不涉及需审计委员会发表意见的内容。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玉雷、徐全华、陈琨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废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及监事，因此《监事会议事规则》将同步废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废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4）。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不涉及需审计委员会发表意见的内容。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治理结构，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拟对《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已修订的治理制度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制度公告：

公告名称	公告编号
《股东会议事规则（修订稿）》	2025-115
《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稿）》	2025-116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修订稿）》	2025-117
《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修订稿）》	2025-118
《总经理工作细则（修订稿）》	2025-119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修订稿）》	2025-120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修订稿）》	2025-121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修订稿）》	2025-122
《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修订稿）》	2025-123
《对外投资管理办法（修订稿）》	2025-124
《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修订稿）》	2025-125
《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修订稿）》	2025-126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修订稿）》	2025-127
《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修订稿）》	2025-128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修订稿）》	2025-129
《内部审计制度（修订稿）》	2025-130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修订稿）》	2025-131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修订稿）》	2025-132
《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修订稿）》	2025-133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修订稿）》	2025-134
《承诺管理制度（修订稿）》	2025-135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不涉及需审计委员会发表意见的内容。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玉雷、徐全华、陈琿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

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部分制度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新增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新增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36）。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玉雷、徐全华、陈琤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暨提名新任独立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在同一家公司连续任职时间不得超过 6 年。公司独立董事徐全华女士和刘玉雷先生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期限即将届满，徐全华女士和刘玉雷先生于近日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相关职务。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议并进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马念谊女士和杨金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马念谊女士和

杨金林先生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徐全华女士和刘玉雷先生将继续履行职责至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任免公告》（公告编号：2025-137）、《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马念谊）》（公告编号：2025-138）、《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杨金林）》（公告编号：2025-139）、《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马念谊）》（公告编号：2025-140）、《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杨金林）》（公告编号：2025-141）。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不涉及需审计委员会发表意见的内容。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玉雷、徐全华、陈琿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对部分专门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审计委员会由 3 名成员组成，审计委员会成员调整为马念谊、陈琿、杨金林，其中马念谊为会计专业人士并担任召集人；提名委员会由 3 名成员组成，提名委员会成员调整为杨金林、阙明、陈琿，其中杨金林担任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 3 名成员组成，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调整为陈琿、刘新、杨金林，其中陈琿担任召集人。

上述调整的委员待股东会审议通过选举马念谊、杨金林为公司独立董事后

生效，任期与其董事任期一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42）。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不涉及需审计委员会发表意见的内容。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广西森合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治理制度，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新修订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进行修订。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将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生效，替代公司现行相关制度。

公司已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具体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并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上市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作、准备、修改、完善、签署、报送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有关的一切所需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招股说明书、《公司章程（草案）》”及“根据监管机构的要求，对《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治理制度作出必要和适当的修订”等内容。

因此，公司董事会已就修订《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取

得股东会有效授权，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公告编号：2025-143）。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不涉及需审计委员会发表意见的内容。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玉雷、徐全华、陈琿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治理制度，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新修订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股东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等进行修订。以上制度将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生效，替代公司现行相关制度。

公司已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具体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并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上市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作、准备、修改、完善、签署、报送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有关的一切所需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招股说明

书、《公司章程（草案）》”及“根据监管机构的要求，对《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治理制度作出必要和适当的修订”等内容。

因此，公司董事会已就《股东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等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生效的相关治理制度的修订取得股东会有效授权，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已修订的治理制度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制度公告：

公告名称	公告编号
《股东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	2025-144
《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	2025-145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	2025-146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	2025-147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	2025-148
《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	2025-149
《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	2025-150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不涉及需审计委员会发表意见的内容。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玉雷、徐全华、陈琤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107）。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不涉及需审计委员会发表意见的内容。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广西森合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广西森合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暨第四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广西森合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9 日